

GS Carbon

绿石碳

绿石碳

NEEQ:871278

广州绿石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GSCarbo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琪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秋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秋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董秋辉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0-87556926
传真	020-38480995
电子邮箱	dongqiuhei@greenstone-cor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reenstone-cor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48 号金山大厦北塔 28 楼 5106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394,137.22	12,033,352.00	11.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43,451.01	10,924,673.35	11.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1	1.09	11.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26%	9.2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34%	9.21%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394,113.13	7,617,697.12	49.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777.66	2,371,260.28	-48.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05,116.46	-125,359.7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18.19	5,337,167.69	-11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0%	24.3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19%	-1.2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4	-48.0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04,166.00	27.04%	-100,750.00	2,603,416.00	26.0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5,000.00	13.75%	0.00	1,375,000.00	13.75%
	董事、监事、高管	512,500.00	5.13%	-100,750.00	411,750.00	4.12%
	核心员工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295,834.00	72.96%	100,750.00	7,396,584.00	73.9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25,000.00	41.25%	0.00	4,125,000.00	41.25%
	董事、监事、高管	1,537,500.00	15.38%	-299,250.00	1,238,250.00	12.38%
	核心员工	0.00	0.00%	0.00	0.00	0.00%
总股本		10,000,000.00	-	0.00	1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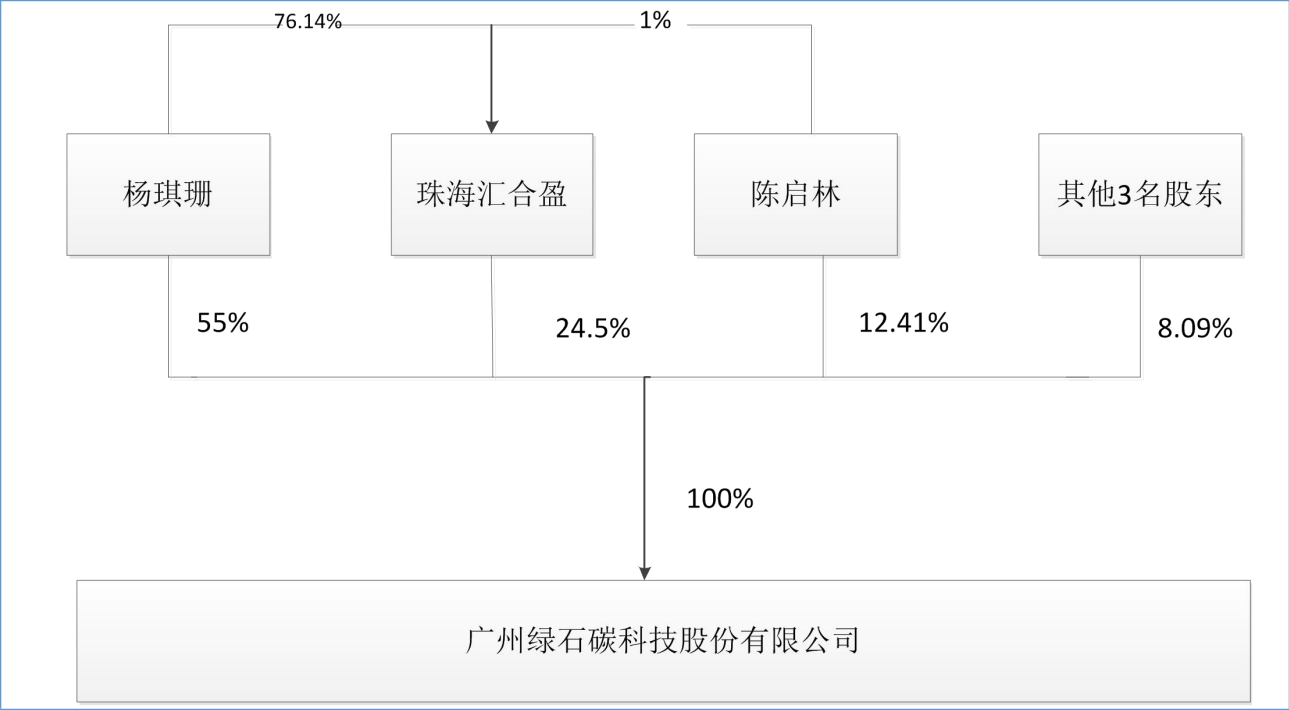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琪珊	5,500,000.00	0.00	5,500,000.00	55.00%	4,125,000.00	1,375,000.00
2	珠海横琴汇合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00.00	0.00	2,450,000.00	24.50%	1,633,334.00	816,666.00
3	陈启林	1,240,000.00	1,000.00	1,241,000.00	12.41%	930,750.00	310,250.00

4	梁宗亮	400,000.00	0.00	400,000.00	4.00%	400,000.00	0.00
5	吴丝	300,000.00	0.00	300,000.00	3.00%	225,000.00	75,000.00
6	赵欢	110,000.00	-1,000.00	109,000.00	1.09%	82,500.00	26,500.00
合计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100.00%	7,396,584.00	2,603,416.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杨琪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也是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横琴汇合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启林为公司股东，同时也是珠海横琴汇合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公司前十名股东除以上关联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 1)
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文件和 2019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详见其他说明 2)
2019年5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 会[2019]8 号）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019年5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 [2019]9 号）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 2017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 本次报表格式会计政策变更，除上述准则涉及项目变更外，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的期末余额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66,747.36	-	-666,747.36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666,747.36	666,747.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970.00	-	-56,97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56,970.00	56,970.00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	666,747.36			
应收账款		666,747.36		
应付票据及应付帐款	56,970.00			
应付帐款		56,970.0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上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